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GNAL MEDIA AND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 烽火傳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 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 建議認購CMM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股份 及 恢復買賣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公司、認購人、CMM及保證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30,000股新CMM股份，總現金代價30,000,000港元。於完成時，CMM將合共有已發行股份130,000股，分為58,500股有投票權CMM股份及71,500股無投票權CMM股份。因此，於完成時，認購股份將佔已發行CMM股份約51.3%及CMM全部已發行股本（計入無投票權CMM股份後）約23.1%。

CMM集團主要從事(i)製造及分銷「CMM」、「FL」及「Monita」牌子護膚及化妝產品，及分銷「Fair Lady」牌子護膚及化妝產品；(ii)經營美容學校；及(iii)主要在中國經營美容及水療中心。CMM護膚及化妝產品品牌在中國享有高知名度並在國內以龐大網絡分銷。董事認為中國護膚及化妝產品市場潛力巨大，而認購事項為本公司提供機會透過一家具規模事業與知名品牌進入該市場。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由於預期鄭明明女士將於完成後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認購事項亦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因此，認購事項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本公司將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根據認購協議擬定之交易。就此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將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將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認購事項之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亦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此方面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協議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認購事項之推薦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iv)CMM之會計師報告；(v)認購事項影響下本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及(v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由本公司盡快寄發予各股東。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已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 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訂約各方：

- (i) Carissa Bay Inc.，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認購人
- (ii) CMM，作為認購股份之發行人
- (iii) 本公司
- (iv) 保證人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CMM、保證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將收購之資產：

30,000股認購股份，為不帶有一切產權負擔及一切第三方權利。認購股份於繳足股款時將在各方面與完成前之已發行或將發行股份CMM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於完成時，CMM將合共有已發行股份130,000股，分為58,500股CMM股份及71,500股無投票權CMM股份。因此，於完成時，認購股份將佔已發行CMM股份約51.3%及CMM全部已發行股本(計入無投票權CMM股份後)約23.1%。該等無投票權股份將於發生本公佈「股東協議」一段「無投票權CMM股份」分節所述事件時被重新設定為CMM股份。

代價：

本公司就認購股份應付之30,000,000港元將以下述方式支付：

- (i) 於簽訂認購協議時支付不可退回按金10,000,000港元；及
- (ii) 餘額20,000,000港元將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

代價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代價乃經認購協議各方公平磋商後協定，並經參照(i)CMM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83,000,000港元；(ii)CMM集團之業務前景及零售與分銷網絡；(iii)於中國及香港CMM品牌之高知名度；(iv)本公司將引入CMM集團之現代管理模式；及(v)CMM與本公司合作預期產生之協同效益。

## 先決條件：

須待(其中包括)以下條件達成或豁免後方告完成：

- (i)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有關批准認購協議擬定之交易之所需決議案；
- (ii) 於完成並無發出或作出任何法院或政府、法定或監管組織之命令或判決，亦無尚未符合之法律或監管規定會導致CMM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或認購人認購認購股份成為違法或被禁；
- (iii) 完成對CMM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之盡職審查並使認購人滿意；
- (iv) 認購人合理地認為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CMM集團之財務狀況、業務或財產、業績或營運、資產或前景概無任何重大逆轉；
- (v) 已取得所有授權(如有)以便各方訂立認購協議或履行其下之責任，而訂立及履行認購協議而需在任何有關政府或監管機構及其他有關第三方之存檔已經作出及該等授權(如有)仍全面有效，且並無記錄到任何有意撤銷或更新該等授權之聲明、通知或公告；及
- (vi) 透過增設50,000股新CMM股份及100,000股無投票權CMM股份，CMM之法定股本已增至200,000美元。

## 完成：

完成乃受限於及以上述先決條件獲履行或豁免(惟不包括上述條件(i)及(ii)，因彼等不可由認購協議之任何一方豁免)(視情況而定)為條件。完成須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認購協議各方可能同意之其他日期或之前履行或豁免上述先決條件後第二個營業日發生。

## 推選董事

於完成後，董事會將推選委任鄭明明女士為非執行董事。鄭明明女士為CMM集團之創始人及主席。鄭明明女士在中國美容美髮教學行業廣受認可，皆因其於業內之多年經驗及貢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該項委任再作公佈。

## 股東協議

預計有關認購事項之股東協議將由認購人、本公司、鄭明明女士及保證人於完成時訂立。股東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 CMM之董事會：

認購人將有權提名三名人士為CMM之董事，而保證人有權提名兩名人士為CMM之董事。CMM董事會會議之法定人數將為三名董事，將包括認購人及保證人各自提名的最少一名董事。

## 對CMM作出之融資：

於認購事項後，任何對CMM作出之融資將由CMM股東按彼等與CMM董事會可能同意之條款而作出之貸款及／或CMM往來銀行所提供之貸款撥付。

## 股息政策：

CMM之初步股息政策為經計算其營運資金所需後分配其最高可分配之利潤。

## 保護契諾：

鄭明明女士及保證人各自將向本公司及認購人承諾（在若干限制規限下），直至保證人終止成為CMM之股東及認購人終止控制CMM之兩者較早日期，鄭明明女士及保證人將不會：

- (i) 在中國及香港進行或從事與CMM集團競爭之業務，即研發、生產、分銷及／或銷售護膚、理髮及／或化妝產品、有關美容之教育服務及健康及／或美容水療及治療服務業務（「受限制業務」）；
- (ii) 遊說或誘使僱員、代理或顧問離開CMM本集團；
- (iii) 遊說或處理或誘使CMM集團有關任何受限制業務之客戶離開；
- (iv) 遊說或處理或誘使CMM集團有關任何受限制業務之供應商離開；及
- (v) （倘認購人仍然控制CMM）使用CMM集團任何成員之商標、設計或標誌或任何其他為或可能為擾亂視聽而近似之任何其他商標、設計或標誌作商業用途。

## 無投票權CMM股份

於完成時，CMM將發行合共71,500股無投票權CMM股份，將由保證人持有。無投票權CMM股份於CMM股東之股東大會上將不會附有任何投票權。除上述者外，無投票權CMM股份享有與CMM股份相同之權利，包括獲得分派之資格。

此等無投票權CMM股份將於下列最早日期重設為CMM股份：

- (i) 認購人終止成為CMM股東時；
- (ii) 於國際知名證券交易所進行CMM股份之公開發售；及
- (iii)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股東協議訂約各方可能同意之此等其他日期）。

## 轉讓CMM股份及無投票權CMM股份之優先權

CMM股東不得在未經其他股東事先書面同意情況下轉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或加設產權負擔於其任何股份或其於CMM之任何股份之任何權益，惟根據股東協議作出者除外。

除經其他股東事先書面同意(該同意不得被無理撤銷或推遲)外，各CMM股東均同意及承諾彼將不會轉讓彼持有之CMM任何股份或其中任何權益，惟彼已首先按出售該等股份之擬定價格提呈出售該等股份供其他股東認購之情況除外。

## 稅務契約

於完成時，本公司、認購人及保證人將訂立一份稅務契約，據此，保證人同意就CMM於完成前產生之所有稅項(包括相關成本及費用)向本公司及認購人作出彌償。

## 有關CMM之資料

CMM集團由鄭明明女士成立及主要從事(i)製造及分銷「CMM」、「FL」及「Monita」牌子護膚及化妝產品，及分銷「Fair Lady」牌子護膚及化妝產品；(ii)經營美容學校；及(iii)主要在中國經營美容及水療中心。

CMM護膚及化妝產品品牌在中國享有高知名度並在國內以龐大網絡分銷。CMM品牌產品提供一系列護膚及化妝產品，包括面霜、洗液、唇膏及粉末產品。該等產品透過百貨公司、美容院、美容學校及超級市場分銷。

CMM集團之總部及生產設施位於中國上海市青浦區。CMM集團在上海工廠進行研發、產品測試及生產活動。

CMM集團在香港經營一間美容學校及一間美髮學校以及在中國經營18間學校。此外，CMM集團亦在香港經營一間髮廊及兩間美容及水療中心及在上海經營一間美容及水療中心。

下表概述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CMM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31,589.1	149,750.7	136,751.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附註)	8,124.6	25,206.0	(14,414.9)
CMM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虧損) (附註)	5,034.9	21,811.1	(17,233.9)

附註： 各有關年度均無特殊項目。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MM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83,000,000港元。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無投票權 CMM 股份全面 重設時(附註 ii)	
	CMM 股份數目	CMM股份 百分比	無投票權 CMM 股份數目	無投票權 CMM股份 百分比	CMM 股份數目	CMM股份 百分比	無投票權 CMM 股份數目	無投票權 CMM股份 百分比	CMM 股份數目	CMM股份 百分比
保證人(附註i)	28,500	100.0	71,500	100.0	28,500	48.7	51,500	100.0	100,000	71.9
認購人	—	—	—	—	30,000	51.3	—	—	30,000	23.1
總計	28,500	100.0	71,500	100.0	58,500	100.0	51,500	100.0	130,000	100.0

附註：

- (i) 鄭明明女士為保證人之唯一股東。
- (ii) 假設認購人仍為CMM股東。
- (iii) 於認購協議日期，保證人僅於CMM股本中持有1股CMM股份。於完成前，預計將向保證人配發及發行28,499股CMM股份及71,500股無投票權CMM股份。

完成後，CMM集團預期將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MM集團之財務業績預期將綜合入本集團。倘所有無投票權CMM股份重新設定為CMM股份且認購人仍為CMM股東，CMM集團可能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CMM集團之財務業績屆時可能會由本公司按股權會計基準列賬。

## 進行認購事項之原因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控股、提供財務及企業通訊服務、物業投資及農藥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本集團一直在大中華地區增加並多元化投資。

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符合本集團現時之業務多元化策略，將為本集團提供良機，透過投資於中國一間擁有信譽及著名品牌及廣闊分銷網絡之知名護膚品及化妝產品集團，進軍中國消費品行業。董事對中國消費品行業之未來前景充滿信心。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基於一般商業條款，並經公平磋商後達致，就股東而言，認購事項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及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含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交易。由於預期鄭明明女士將於完成後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認購事項亦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因此，認購事項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股東特別大會上，鄭明明女士、CMM、保證人、認股權證認購人(定義見下文)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須就批准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於本公佈日期，鄭明明女士、CMM、保證人、認股權證認購人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持有任何股份。

## 一般資料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及LCF II Holdings, Limited (「認股權證認購人」) 訂立協議，據此，認股權證獲授予認股權證認購人。該交易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三日由本公司公佈 (「公佈」)。行使該等認股權證所附帶之認購權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本集團投資CMM集團之機會乃由配售本公司認股權證認購人之若干董事介紹。因此，認購事項將可能有助達成公佈所詳述行使認股權證所附帶之認購權條件。

本公司將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根據認購協議擬定之交易。就此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將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將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認購事項之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亦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此方面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份載有 (其中包括) (i)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認購事項之推薦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函件；(iv) CMM集團之會計師報告；(v)認購事項影響下本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及(v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由本公司盡快寄發予各股東。

## 暫停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已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星期一) 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 釋義

「聯繫人士」	指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MM」	指	CMM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CMM集團」	指	CMM及其附屬公司
「CMM股份」	指	CMM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之有投票權普通股
「本公司」	指	烽火傳媒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認購事項之完成
「代價」	指	認購股份之應付總代價30,000,00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股東」	指	除鄭明明女士、CMM、保證人、認股權證認購人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外之股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鄭明明女士」	指	Cheng Ho Ming女士，為保證人之唯一股東
「無投票權 CMM股份」	指	CMM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之無投票權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認購人、本公司、鄭明明女士及保證人預期於完成時就CMM訂立之股東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Carissa Bay Inc.，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按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保證人、認購人、本公司及CMM就認購事項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股份」	指	根據認購協議將予發行之30,000股新CMM股份
「美元」	指	美國貨幣美元

「保證人」 指 Ambleside Associate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目前為CMM唯一股東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烽火傳媒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郭敬仁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郭敬仁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聚義先生、軒一霞女士及趙菁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